

变更采购方式专家审核意见表

项目名称	交通事故 DNA 鉴定项目（第 1 包、第 2 包）				
招标编号	ZC199205Z				
专家姓名	孔爱英	职称	副主任药师	工作单位	联勤保障部队
专家姓名	王波	职称	教授	工作单位	北京工业大学
专家姓名	郭天欢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工作单位	中国科学院

本项目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且无倾向性和歧视性，招标项目程序及公告时间满足法律法规要求。

在公开招标采购过程中，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第 2 包只有 2 家供应商（北京华大方瑞司法物证鉴定中心、法大法庭科学技术鉴定研究所）的投标文件能够实质性响应本包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为加快采购进度，提高执行效率，建议本项目第 2 包的采购方式变更为竞争性谈判。

本项目第 2 包采购方式改为竞争性谈判方式，符合《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74 号）第二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招标后没有供应商投标或者没有合格标的，或者重新招标未能成立的”和第二款“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本办法第四条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的适用情形。

在公开招标采购过程中，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止，本项目第 1 包共有 3 家供应商（北京中正司法鉴定所、法大法庭科学技术鉴定研究所、北京华大方瑞司法物证鉴定中心）参加投标，满足公开招标规定，予以公开唱标。评审过程中，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第 1 包只有 1 家供应商（北京中正司法鉴定所）的投标文件能够实质性响应本包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基于本项目第 2 包拟将采购方式变更为竞争性谈判，邀请北京华大方瑞司法物证鉴定中心及法大法庭科学技术鉴定研究所参与本项目第 2 包的谈判。为加快采购进度，提高执行效率，建议本项目第 1 包的采购方式同时变更为单一来源采购。

（本栏书写不下可另附页）

时间：2020 年 1 月 17 日

专家签字：  